

债券简称:【17 德感 01】

债券代码:【145430】

债券简称:【17 德感 02】

债券代码:【145464】

债券简称:【21 渝德感债 01/21 德感 01】

债券代码:【2180253/152943】

重庆市德感工业园区建设有限公司

(住所: 重庆市江津区德感工业园)

公司债券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住所: 青海省西宁市南川工业园区创业路 108 号)

二〇二二年二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推进企业债券市场发展、简化发行核准程序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企业债券发行实施注册制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重庆市德感工业园区建设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重庆市德感工业园区建设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2021 年重庆市德感工业园区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重庆市德感工业园区建设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2021 年重庆市德感工业园区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重庆市德感工业园区建设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和债权人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州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九州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重庆市德感工业园区建设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重庆市德感工业园区建设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受托管理人和2021年重庆市德感工业园区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债权代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推进企业债券市场发展、简化发行核准程序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企业债券发行实施注册制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及与发行人签订的《受托管理协议》、《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现就下述重大事项予以报告。

近日，重庆市德感工业园区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董事长、总经理及董事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重庆市德感工业园区建设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和董事会决议，对发行人的董事长、总经理及董事进行调整，并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约定对公司法定代表人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栗泽祥	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覃泽福	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徐晓凤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徐晓凤	董事、副总经理
彭杨	职工董事	彭杨	职工董事

（二）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栗泽祥先生，1976年2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现任重庆市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曾任江津市塘河镇团委干事、书记，共青团江津市委办公室干部、副主任、主任，江津市罗坝镇镇长助理，江津市龙华镇镇长助理，龙华镇五台村党总支副书记，中共江津市西湖镇委组织委员，中共江津市委组织部驻西湖镇委组织员，中共重庆市江津区西湖镇党委委员、重庆

市江津区西湖镇人民政府副镇长，珞璜工业园管委会副主任，重庆市江津区支坪街道办事处副主任，重庆市江津区朱杨镇党委副书记、镇长，中共重庆市江津区朱杨镇党委书记，重庆市德感工业园区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覃泽福先生，1974年7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现任重庆市德感工业园区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曾任重庆江津综合保税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重庆市江津区油溪镇党委副书记、镇长，重庆市江津区双福新区(双福街道办事处、双福工业园)副主任、统战委员，重庆市江津区双福新区(双福工业园)管委会党委统战委员、双福街道党工委统战委员，重庆市江津区双福镇统战委员，重庆江津市双福镇副镇长，重庆江津市金刚镇党委副书记，重庆江津市吴市镇民政办主任、副镇长。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本次人员变动已完成发行人内部审批流程，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董事长、总经理及董事变更，已在重庆市江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备案，并取得相关登记备案手续。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一）本次董事长、总经理及董事变更属于发行人经营过程中正常人事变动，未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本次董事长、总经理及董事变更对发行人股东会、董事会决议有效性无重大不利影响。

（三）本次董事长、总经理及董事变更后，发行人公司治理结构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未对公司生产经营战略、业务模式、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胡建秀、任强

联系电话：010-57672114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市德感工业园区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